



华南理工大学  
South Chin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政府采购项目

### 服务类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  
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

华南理工大学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5年12月19日

## 目录

采购公告 .....	1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	6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	24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 .....	32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44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	47

# 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对拟响应项目办理登记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预算金额：8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服务要求 (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1 项	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80 万元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合同履行期限：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12 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指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列明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企业提供，该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含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确定成交供应商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确定成交供应

商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响应，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若供应商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供应商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同一合同项下）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成交备选方案。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2月20日至2025年12月26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 点：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

方式：潜在供应商点击[华南理工大学采购中心网站](#)对应项目公告右上方“我要登记按钮”，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并在对应拟响应项目办理登记后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如拟响应的项目包含多个包组，供应商须对拟参与的包组在交易系统中分别完成对应的登记手续。

售价：¥0.0 元，本公告包含的采购文件售价总和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3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 点：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  
(<https://scut.gzebid.cn/#/login?role=gys>)（响应文件在线提交，网上远程解密）

### 五、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年12月31日09时30分

地点：供应商在响应截止后，自行进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响应文件开启的相关信息，并对信息进行确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需注意以下事项：

（1）拟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尚未在平台注册的，请根据网站指引填报相关资料并经平台审核后可完成注册手续，相关操作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请拟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至少预留1个工作日的时间完成交易系统的注册工作，以免影响后续的响应工作，因此产生的问题，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

(2) 已完成平台注册的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本项目前，须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完成本项目的网上登记手续；另本项目响应需使用移动 CA 认证，供应商需要提前办理 CA 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 [CA 办理指南](#)。

(3) 拟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进入拟参与项目，在【在线报价】处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后缀为 gztb），然后点击【确认响应】完成响应文件递交（若因系统问题导致无法正常递交或解密响应文件，经采购人确认后，供应商可通过其它方式递交响应文件）。相关操作指引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广咨国际数字化响应工具客户端-操作手册》](#)和[《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4) 若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可通过以下方式获取协助：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操作指引】热线电话：400-9030-870，平台客服 QQ：3151435402；

【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及电子签章】客服热线：400-658-7878；

【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技术支持】QQ 群：415893172，服务 QQ：1592177016

2、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提前进入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拟参与项目的在线解密界面，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 进行解密，一般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具体时间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设置为准），供应商须在指定时间内解密完毕，并在所有供应商解密完成且收到系统下发的“开标记录表”后 5 分钟内（具体时间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设置为准）对其信息进行确认，若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内确认信息且未提出任何说明的，系统将默认供应商对其信息确认无异议，此后采购人不再接受供应商对该环节信息的任何质疑。信息确认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已顺利开启，并由交易系统递交至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3、采购人不统一组织响应文件开启的现场会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自行按照上述方式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并密切关注系统公布的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20-85165610

4、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南理工大学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

联系方式：胡老师、刘老师、曾老师 020-8711295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联系方式：滕工，020-851656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滕工

电 话：020-85165610

#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1. 1	采购人	名称：华南理工大学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华南理工大学物资大楼 联系方式：胡老师、刘老师、曾老师 020-87112959
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联系人：滕工 电 话：020-85165610
1. 3. 4	是否为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全部专门面向 <input type="checkbox"/> 是，部分专门面向 实现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分包 分包内容： 金额或者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组成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否，不面向
1. 4	是否允许联合体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是，联合体的相关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对联合体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2	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8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80 万元（人民币）
4	计量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1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_____ /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采购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
8. 3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条款不得变动。
11. 2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样品 1. 样品的内容：_____ / _____ 2. 样品的规格：_____ / _____ 3. 递交样品的时间：_____ / _____ 4. 递交样品的地点：_____ / _____ 5. 样品评审方法：_____ / _____ 6. 样品评审标准：_____ / _____
11. 3	演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演示 1. 演示的方式：

		<p>2. 演示的内容：</p> <p>3. 演示时间（不含答辩时间）：</p> <p>4. 演示评审方法：详见评审细则中的要求。</p> <p>5. 演示评审标准：详见评审细则中的要求。</p>
12.1	响应报价货币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所有响应均按人民币进行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13.1	磋商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 不收取。所有有关磋商保证金的条款内容不适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取。</p> <p>1. 金额：人民币<u>8000.00</u>元。</p> <p>2. 提交形式（可自行选择）：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3. 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p> <p>4. 缴纳方式：</p> <p style="padding-left: 2em;">①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的，必须于<b>响应截止时间前</b>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b>响应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保证金，请各供应商合理安排时间。</b></p> <p style="padding-left: 2em;">收款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p> <p style="padding-left: 2em;">开户银行：广州银行龙口西支行；</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账号：8002 0117 7509 011；</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廖小姐</p> <p style="padding-left: 2em;">联系电话：020-87554268</p> <p style="padding-left: 2em;">②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需一同放入电子响应文件（含转账凭证、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的票据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p> <p style="padding-left: 2em;">③如供应商根据相关规定可办理电子保函的，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p>
15.1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p> <p>2. 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用 U 盘或光盘 1 份，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必须完全一致。（<b>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用 U 盘或光盘</b>）</p>
17.3	电子响应文件备用 U 盘或光盘（如有）的递交及使用情形	<p>1. 备用 U 盘或光盘的递交（如有）：</p> <p>(1) 供应商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PDF 格式、DOC(DOCS)、EXCEL 格式) 放入 U 盘或光盘(1 份)，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处，递交的 U 盘或光盘不得加密。U 盘或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响应文件备用 U 盘或光盘。如果没有按规定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网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读取供应商递交的 U</p>

		<p>盘或光盘。</p> <p>2. 备用 U 盘或光盘的使用情形：</p> <p>(1)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p> <p>在规定时间内，因供应商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在响应文件开启时现场读取 U 盘或光盘的内容，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文件的评审以 U 盘或光盘的内容为准。因供应商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 U 盘或光盘的，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评审时的突发情况：</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磋商小组开启供应商递交的全部响应文件 U 盘，并按 U 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解密和评审均以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p>
17.3.1	电子响应文件备用 U 盘或光盘(如有)的包装、密封和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要求	<p>1. 包装和密封要求：</p> <p>供应商应确保备用 U 盘或光盘密闭封装，外包装材料不应留有在包装密封后可添加或抽取备用 U 盘或光盘的空隙，并加盖骑缝公章，未按本规定密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并退还给供应商。</p> <p>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p> <p>采购人名称：_____</p> <p>_____ (项目名称) 电子响应文件备用 U 盘/光盘</p> <p>项目编号：_____</p> <p>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p> <p>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章)</p>
18.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以采购公告规定时间、地点为准。
21	磋商小组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 3 名。
29.2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33.2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	磋商小组编写书面的评审报告，按综合得分(商务、服务和价格得分相加)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三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
33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p>成交供应商数量：1 名</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认成交供应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p>
37.1	履约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金额：</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可自行选择)：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规定：</p>

		采购人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																						
38	采购代理服务费	<p>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p> <p>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向 <u>成交供应商</u> 收取；</p> <p>2. 按如下标准和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以<u>成交</u>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原国家计委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u>服务类</u>”计费标准下浮20%计算并缴纳。</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成交金额</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万元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500万元</td> <td>0.8%</td> </tr> <tr> <td>500~1000万元</td> <td>0.45%</td> </tr> <tr> <td>1000~5000万元</td> <td>0.25%</td> </tr> <tr> <td>5000万元~1亿元</td> <td>0.1%</td> </tr> <tr> <td>1~5亿元</td> <td>0.05%</td> </tr> <tr> <td>5~10亿元</td> <td>0.035%</td> </tr> <tr> <td>10~50亿元</td> <td>0.008%</td> </tr> <tr> <td>50~100亿元</td> <td>0.006%</td> </tr> <tr> <td>100亿以上</td> <td>0.004%</td> </tr> </tbody> </table>	成交金额	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500万元	0.8%	500~1000万元	0.45%	1000~5000万元	0.25%	5000万元~1亿元	0.1%	1~5亿元	0.05%	5~10亿元	0.035%	10~50亿元	0.008%	50~100亿元	0.006%	100亿以上	0.004%
成交金额	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500万元	0.8%																							
500~1000万元	0.45%																							
1000~5000万元	0.25%																							
5000万元~1亿元	0.1%																							
1~5亿元	0.05%																							
5~10亿元	0.035%																							
10~50亿元	0.008%																							
50~100亿元	0.006%																							
100亿以上	0.004%																							
/	平台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系统提供的成交信息，向平台服务商支付成交金额（无成交金额的项目或者以单价、费率成交的项目，以该项目1年的预算金额作为基准价）千分之四的平台服务费（ <b>单个包组</b> 费用最高不超过4千元，超过4千元的按4千元结算；费用由平台服务商收取，并由服务商提供相关的票据和服务）。																						
41.3	质疑	<p>1.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接收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质疑函 联系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内控部 联系电话：020-87554018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117号银汇大厦5楼 邮箱：nkb@zztender.com（用于接收质疑、询问）</p> <p>(2)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注：表格中“☒”项或“■”项为被选中项。

## 二 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表 1. 1 款。

1.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表 1. 2 款。

1. 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供应商及其响应标的须满足以下条件：

1. 3.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 3. 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 3. 3 符合本项目采购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1. 3. 4 若供应商须知表 1. 3. 4 款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不符合要求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 4 如供应商须知表 1. 4 款中允许联合体响应，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4.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 4. 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4. 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 4. 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1. 4. 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响应，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响应总金额的比例。

1. 4. 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 4.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响应，否则相关响应将均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 4. 8 对联合体响应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本项目采购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其相关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7 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表 2.2 款。

2.3 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3.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4. 计量单位

除供应商须知表 4 款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5. 响应费用

不论响应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6.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6.1 供应商须知表 6.1 款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采购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6.2 由于未参加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响应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6.3 现场考察及参加磋商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 适用法律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三 采购文件

#### 8. 采购文件构成

8.1 采购文件内容如下：

采购公告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8.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9.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补充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采购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对于没有及时回函确认或者不回函的，视为其已收到。

**9.3 若补充公告有涉及采购文件内容变动的情形，供应商应重新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后方可正常递交响应文件。**

###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 响应范围

10.1 项目有划分包组的，供应商可对采购文件其中某一个包组或几个包组进行响应，如采购需求或采购公告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0.2 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组在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

仅响应包组中某一部分内容，其该包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1. 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见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11.2 如有样品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11.2 款。

11.3 如有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11.3 款。

11.4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承诺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供应商最后报价承诺文件的内容与原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供应商最后报价承诺文件的内容为准（经磋商小组算术复核后的价格除外）。

## 12. 响应报价

12.1 所有响应均按供应商须知表 12.1 款中要求货币进行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供应商应在《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规定的采购范围、内容、标准、责任范围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进行合理报价。除非《采购需求》中另有约定，否则响应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全部采购内容的报价。

12.3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关表格中标明响应标的及伴随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

12.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响应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合同约定可以变更以外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2.5 每一项服务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6 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原则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13. 磋商保证金

13.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表 13.1 款中规定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人、采购文件领取人、响应登记人和供应商必须为同一组织机构或联合体内不同成员单位，否则将视同未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

**13.3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4 联合体响应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3.5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3.5.1 成交供应商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磋商保证金退还手续。

13.5.2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即成交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应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磋商保证金手续。

13.5.3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自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磋商保证金退还手续。

13.5.4 政府采购磋商担保函不予退回。

13.6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 14. 证明响应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15. 响应有效期

15.1 响应应在供应商须知表 15.1 款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能满足要求的响应，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且本须知中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及时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进行编制，其中，凡要求录入供应商名称且注明“加盖公章”的地方，均应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凡注明“签字”或“签字或签章”的地方，均应由对应的人员签字或盖章。

16.2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签字章等同于签名（签字）。

16.3 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加盖公章处，建议供应商通过响应工具客户端在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章即可；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处，供应商须在响应工具外完成签名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工作。

### 16.4 响应文件制作

- (1) 供应商完成项目登记，下载后缀为 gzebid 的电子采购文件。
- (2) 供应商通过[网站](#)平台服务软件下载中的“[广咨国际数字化响应工具客户端](#)”，下载本项目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并且安装完毕。

- (3) 供应商制作完成响应文件，导出 PDF 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
- (4) 供应商打开“[广咨国际数字化响应工具客户端](#)”，依次完成以下步骤：
- 1) 导入后缀为 gzebid 的采购文件；
  - 2) 编辑响应文件，完成响应文件盖章、采购清单填写、开标一览表填写等步骤；
  - 3) **响应应答，按照采购文件的评审标准，将响应文件对应的证明材料页码评审条款进行一一对应标识，供应商应充分重视标识的过程，以便磋商小组能够快速、准确地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于没有标识、标识错误或者标识不全等供应商工作不认真行为，导致磋商小组的评审出现偏差的，其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 加密响应文件，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 进行加密；
  - 5) 完成解密验证后，导出加密的响应文件。

**备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经过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加密后上传提交的，制作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需使用标信通 APP 移动 CA，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应及时办理，以免影响本次响应。参与电子标需办理标信通 APP 移动 CA 和电子签章，相关要求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CA 办理指南”。响应文件制作时遇到问题，可咨询平台技术人员（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

##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供应商需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进入拟参与项目，在【在线报价】处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后缀为 gztb），然后点击【确认响应】完成响应文件递交（若因系统问题导致无法正常递交或解密响应文件，经采购人确认后，供应商可通过其它方式递交响应文件）。相关操作指引详见：网站平台服务操作手册中的“[《广咨国际数字化响应工具客户端-操作手册》](#)和[《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17.2 当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出现异常时，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人员（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解决，否则将影响供应商响应的有效性，响应文件的提交情况以系统反馈的信息为准。

17.3 备用 U 盘或光盘（如有）的递交及使用情形：见供应商须知表规定。

17.3.1 备用 U 盘或光盘（如有）的包装、密封和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表规定。

17.4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递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未完整上传或提交响应文件的；
- (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止后，供应商未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且未按时递交非加密的响应文件备份 U 盘或光盘的。

### 18. 响应截止

18.1 供应商应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到规定的地方。

18.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响应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时应当及时登录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重新制作并上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除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响应，否则供应商不得补充或修改其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如强行撤回，则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且将列入华南理工大学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并承担相关的法律法规责任。

# 六 磋商、评审

## 20. 关于磋商的顺序

20.1 确定磋商顺序：按照供应商在网上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时间先后顺序进行磋商。

20.2 供应商在供应商等候区等候，工作人员将按照磋商先后顺序安排供应商代表参加磋商。

## 21. 磋商小组

21.1 按照《（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负责本项目磋商工作。本项目磋商小组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表 21 款。

21.2 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2) 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6) 对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参与供应商的磋商谈判；
- (3)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对响应供应商进行独立评审，

并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21.4 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22. 资格性审查

22.1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供应商应按照第五部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相应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磋商和评审环节，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次采购失败。

22.2 磋商小组将于评审当天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2.2.1 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响应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2.2.2 查询及记录方式：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磋商小组评审当天当期查询的结果为准。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 23.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五部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中的相应要求，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磋商和评审环节，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的，本次采购失败。

###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将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

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将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注：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供应商登记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4.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通过交易系统线上进行。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供澄清说明或者相关的证明材料，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交易系统提交给磋商小组评审。

24.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25. 磋商

25.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分别与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25.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5.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如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等）。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通过交易系统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和需求进行逐一响应并提交最后报价，最终在系统生成的承诺函上加盖电子签章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对磋商小组提出的问题和需求进行逐一响应，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对系统生成的承诺函加盖电子公章进行确认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供应商退出磋商，不参与本次采购磋商后的评审环节。

25.4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5.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 26. 最后报价有效性评审

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承诺文件进行价格算术复核及价格有效性评审。

## 27. 样品及演示

27.1 供应商须知表 11.2 款中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的，按照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7.2 采购活动结束后，按照供应商须知表 11.2 款中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样品进行封存及退回。

27.3 供应商须知表 11.3 款中要求供应商提供演示的，按照演示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28. 响应无效

**28.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4) 不符合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5) 与其他供应商串通响应，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响应；
- (6)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属于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情形；

**2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印章。

## 29. 比较与评价

29.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其服务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9.2 评审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本项目根据实际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详细评审标准见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9.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者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中的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包），在满足

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报价扣除 10%-20%后参与评审。对具体办法详见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

### 30. 废标

3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2 公开采购失败转其他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及步骤（适用于 200 万以下的公开采购项目）：

出现 30.1 第 (1) 项情形的，即公开采购失败后，采购人可以根据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数量和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等的情况，在开标（评审）当日宣布直接进入竞争性谈判或者竞争性磋商或者单一来源采购等非采购采购程序。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合同格式以及各类承诺等内容与原采购文件的要求均一致，原响应文件代替对应采购方式的响应文件。谈判（磋商、协商）小组与符合原采购文件合格供应商资格条件以及响应原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谈判（协商）：

（1）竞争性谈判评审规则及步骤

评审原则：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评审程序：谈判小组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与符合原采购文件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谈判。

谈判过程中（如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进行多次谈判），谈判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与各供应商的谈判情况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修改结果作为谈判最终的采购需求，经采购人确认后以书面形式通知进入谈判环节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最终的采购需求做出最终报价。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情况推荐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人。

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进行投票，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最后，谈判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将推荐成交供应商报采购人核准。

（2）竞争性磋商评审规则及步骤

评审原则：按原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打分并排名推荐成交单位。

评审程序：磋商小组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与符合原采购文件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

的供应商磋商。

磋商过程中（如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进行多次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修改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以书面形式通知进入磋商环节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最终的采购需求做出最终报价。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和磋商响应的情况，就服务、商务和价格等方面进行评分，并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决定排名，最后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将推荐成交供应商报采购人核准。

### （3）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评审程序：协商小组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与符合原采购文件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协商。

协商过程中（如协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进行多次协商），协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协商情况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修改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以书面形式通知进入协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根据最终的采购需求进行最终报价及响应方案。

协商小组在符合采购需求、最终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的前提下，由协商小组编写协商情况记录表，确认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将推荐成交供应商报采购人核准。

## 31.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3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标准，对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的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第三部分评审办法规定执行。

31.2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标准，按供应商须知表 31.2 款中规定的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1.3 因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产生其他问题，由磋商小组集体研究处理。

## 32. 保密原则

32.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32.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七 确定成交结果

## 33. 确定成交供应商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表 33 中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

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34.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35. 成交通知书**

3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华南理工大学采购中心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36. 签订合同**

36.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36.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6.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7. 履约保证金**

37.1 如需要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表 37.1 款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7.2 如需要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拒绝签订合同并放弃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8.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须按照响应须知表 38 款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39. 廉洁自律规定**

3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40. 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41. 质疑与接收**

4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

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质疑，不予接收。

4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表 41.3 款。

## 42. 履约验收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华南理工大学的要求进行验收。

##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说明：

1. 供应商须对本项目（有划分包组的，则以包组为单位）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本采购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如有），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无效。
3. 凡标记“▲”号的条款（如有）为重要的要求，供应商任何负偏离（不满足要求）或不响应可能对其评审产生重大的影响，具体见项目评审标准。

### 一、项目基本要求：

- (一)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 (二)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 二、技术要求：

序号	服务内容	具体要求或标准
1	场景建设-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	<p><b>一、总体要求：</b></p> <p><b>1、运维场景覆盖目标</b></p> <p>构建“油藏 — 井筒 — 水下核心设施(采油树、管汇等)— 管道与脐带缆 — 海上平台 — 海床地质”全链条运维仿真场景，重点覆盖 6 类核心运维场景：设备日常巡检、管道悬跨治理、海缆损伤修复、采油树阀门故障处置、应急关断操作、阴极保护系统维护。</p> <p><b>2、运维功能实现目标</b></p> <p>“运维模拟 — 状态评估 — 方案优化 — 考核验证” 四大核心功能：支持 ROV 模拟巡检、虚拟操作维修；集成设备健康状态评估模型（如管道疲劳损伤计算、采油树阀门密封性能检测）；提供不少于三种运维方案对比（如管道悬跨“碎石回填” vs “压块覆盖”）；开发</p>

		<p>运维考核功能，评判操作规范性与处置效率。</p> <p><b>3、标准适配目标</b></p> <p>所有运维流程、操作参数、故障判断逻辑均遵循行业标准，确保运维模拟的专业性与规范性。</p> <p><b>二、具体要求：</b></p> <p><b>1、运维全景监测功能</b></p> <p>构建“水下—海床 — 平台”一体化三维监测场景，实时展示运维关键指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设备状态：采油树阀门开关状态、管汇压力 / 温度、SDU 电力 / 液压信号传输情况；</li> <li>(2) 结构健康：管道悬跨长度、海缆弯曲应变、立管疲劳损伤程度；</li> <li>(3) 环境参数：海流速度、海床冲刷深度、海水腐蚀速率；</li> <li>(4) 支持点击任意设备弹出运维历史记录（包括但不限于上次巡检时间、故障维修记录等）。</li> </ul> <p><b>2、沉浸式运维操作功能</b></p> <p>基于VR/AR 与桌面端双端交互，实现 6 类核心运维操作模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ROV 模拟巡检：控制虚拟 ROV 沿预设巡检路径（覆盖采油树、管汇、管道接口）移动，支持镜头缩放、设备点选，查看关键部位（包括但不限于阀门密封面、管道防腐层等）状态，模拟缺陷标记（包括但不限于记录管道腐蚀点位置与面积等）；</li> <li>(2) 管道悬跨治理：模拟 “海床冲刷监测→悬跨长度测量→碎石回填 / 压块覆盖施工” 全流程，操作虚</li> </ul>
--	--	--

	<p>拟机械臂铺设碎石或安装压块，实时显示悬跨处管道应力变化；</p> <p>(3) 采油树阀门故障处置：模拟阀门卡涩故障，学员需通过 ROV 操作“阀门润滑→开关测试→密封性能检测”，系统反馈操作后阀门开关响应时间与密封压力；</p> <p>(4) 脐带缆损伤修复：展示脐带缆“外皮破损→内部电缆 / 液压管检测→热缩套管修复”过程，模拟修复后信号传输测试与压力泄漏检测；</p> <p>(5) 应急关断操作：模拟管道泄漏应急场景，学员需按流程触发“采油树紧急关断→平台立管截断”系统计时并评判操作顺序正确性；</p> <p>(6) 阴极保护维护：展示阳极块腐蚀状态，模拟“阳极块更换→保护电流检测→覆盖范围验证”，直观呈现阳极块对管道的防腐保护效果。</p>
	<p><b>3、运维状态评估与方案对比功能</b></p> <p>(1) 状态评估：集成设备健康评估模型，基于模拟运维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管道运行压力、温度波动、海流冲击频率等），自动计算管道累积疲劳损伤，生成健康状态报告；</p> <p>(2) 方案对比：针对同一运维场景（如管道悬跨治理），提供 2-3 种运维方案模拟，对比各方案的工期（如碎石回填需 3 天 vs 压块覆盖需 1 天）、成本（如压块材料成本高 15%）、效果（如碎石回填抗冲刷稳定性高 20%），辅助方案选型。</p> <p><b>4、运维考核与培训管理功能</b></p> <p>(1) 考核模块：设计“基础操作考核”（如 ROV 巡检路径规划），“故障处置考核”（如采油树阀门卡涩</p>

	<p>修复)、“应急演练考核”(如管道泄漏关断)三类题目，系统从“操作规范性、处置时间、效果达标率”三方面自动评分；</p> <p>(2) 培训管理：支持创建运维培训课程(如“水下采油树运维入门”)，记录学员学习进度与考核成绩，生成培训报告。</p> <p><b>5、典型运维场景细化（以管道与脐带缆运维为例）</b></p> <p>(1) 管道规格：刚性管道直径 12”，混凝土加重层 4cm；柔性立管直径 7”，多层钢带 + 钢丝结构；</p> <p>(2) 运维场景：海流冲刷导致管道悬跨(长度18m，超安全限值15–20m 临界值)、脐带缆外皮局部磨损(面积 0.2m<sup>2</sup>)；</p> <p>(3) 运维标准：遵循管道完整性管理要求。</p> <p>(4) 运维模拟流程</p> <p>状态检测：通过虚拟声呐扫描海床，定位管道悬跨位置与长度，用检测机器人查看脐带缆磨损部位，记录损伤数据；</p> <p>方案选择：选择“管道悬跨碎石回填 + 脐带缆热缩套管修复”方案；</p> <p>操作模拟：控制挖泥船在悬跨段两侧开挖沟槽，铺设粒径 5–10cm 碎石，厚度30cm；用ROV固定脐带缆磨损部位，加热热缩套管(温度 120–150°C)，加压冷却；</p> <p>效果验证：模拟海流冲击(速度 1.5m/s)，监测管道应力(显示 220MPa, 达标)，测试脐带缆绝缘电阻(120MΩ, 达标)。</p> <p><b>6、其他服务要求1</b></p>
--	---

	<p>(1) 渲染帧率：VR环境下需稳定保持<math>\geq 60</math> FPS，桌面环境下<math>\geq 60</math> FPS。响应延迟：交互操作响应延迟应低于20毫秒。</p> <p>(2) 符合企业网络安全规定，支持部署在私有云或本地服务器。</p> <h3>7、其他服务要求2</h3> <p>★(1) 采用 B/S 或 C/S架构，支持Web端进行管理，同时支持工作站/VR设备进行重型仿真训练。其中B/S 架构用于Web端的管理后台（用户管理、课程编排、数据看板、评估报告查看等），便于跨平台、免安装的日常管理。C/S 架构用于工作站、VR/MR设备客户端，保障仿真计算、高帧率渲染和低延迟交互的性能需求。</p> <p>▲(2) 支持桌面级、沉浸式VR、MR等多种呈现与交互模式。支持主流VR头显（如HTC Vive, Oculus Rift, PICO等）、大型CAVE系统以及传统PC工作站。能够接入实时或历史运维数据，驱动仿真模型，构建培训用数字孪生体。支持 RESTful API、WebSocket、OPC UA 等标准接口，与实时数据库、时序数据库、IOT平台系统集成。支持将实时运维数据及历史工况数据与仿真模型集成，驱动数字孪生体同步运行，实现培训场景与物理世界的“虚实同步”。</p> <p>★(3) 支持多人协同训练：支持多名学员在不同终端（如一人操作船舶，多人操作不同设备）进入同一虚拟场景，扮演不同角色（如操作员、吊车手、监督员）进行协同作业演练。</p> <p>★(4) 模型精度：关键设备模型应达到工程级工程级LOD 300-400细节，几何结构误差在1cm范围内，物理</p>
--	---

		<p>分辨率不低于：7680 × 2880（基于物理渲染）材质纹理。支持场景动态光照、实时阴影、粒子特效。</p> <p>★ (5) 并发支持：至少支持20个以上在线学习终端和5个以上并发重型模拟训练会话。</p> <p>▲ (6) 系统支持主流3D格式工程模型（如FBX, OBJ, STEP）导入与轻量化处理。提供标准API（如RESTful API, WebSocket）与实时数据库或物联网平台集成。</p> <p>★ (7) 系统支持用户角色（管理员、教员、学员）管理和权限管理体系。支持系统数据（操作日志、评估结果）存储和传输。</p> <p>★ (8) 系统支持Unreal或Unity 3D 主流图形开发平台，保障前沿图形能力。支持C++二次开发，提供C++语言或Python二次扩展接口，同时交付系统时提供完整的《系统架构说明书》、《API接口文档》、《二次开发指南》等开发文档。</p>
--	--	---

### 三、商务要求

**1、报价方式：**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结合自身的成本报出一个最优惠的服务响应总报价；总报价包括技术服务以及有关安装、培训、调试、验收、系统维保期保障、税费、成交供应商利润等的全部费用。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剩余部分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每次付款前应由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发票。

### 3、项目交付要求

**交付物清单：**包含系统全部源代码（或约定的核心模块源码）、编译后的应用程序、全套开发与用户文档、第三方依赖库及许可。

**▲系统集成责任：**供应商应承担与本系统集成的所有第三方系统（如指定的数据库、IoT平台）的接口开发与联调费用。

▲系统可扩展性要求:在进行功能扩充或接入系统增加时,应不影响现有系统的功能与结构,系统建设要求能够保护现有投资。

#### 4、验收要求:

(1) 验收时间: 在系统完成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共同完成。

(2) 实施服务最终验收标准: 按合同约定、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以及国家、行业有关规定和标准。

#### 5、售后服务要求: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4 小时热线电话或 email): 响应时间要求 1 小时内,到场响应时间要求 24 个小时内(指从接到报障至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 email 响应时间要求为 24 小时内。

(2) 技术指导与支持: 针对采购人在项目履约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提供详细的解答和指导,确保采购人能够正确使用产品并发挥其最大性能。

(3) 技术培训: 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针对管理员、教师及开发人员的多层次现场培训 $\geqslant$ 2 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使用、测试、维护等方面的技术培训等),提升采购人的技术水平和自主解决相关问题的能力。

(4) 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要求制定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售后服务标准、应急措施、售后服务管理人员和技术支持。

(5) 系统维保期不少于 2 年,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技术服务期限内出现的故障或问题。

#### 6、其他要求

(1) 费用计算方式: 固定总价结算

(2) 采购人在服务期限内发现服务质量缺陷(因采购人使用、保管不当引起的问题除外的),成交供应商应当负责返工或者采取补救措施,以至达到采购人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知识产权:

1) 在合同有效期内,采购人利用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采购人所有,须开放接口或提供源代码,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2) 在合同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利用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技术成果,归采购人所有。

3) 成交供应商保证在项目开发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和采购人的知识产权,如有侵权,成交供应商应当决定采取以下补救措施之一以使采购人能合法地继续使用前述开发成果:

(一) 自行获得第三方的许可；或（二）修改或更换前述开发成果使其不侵权。成交供应商采取前述补救措施的费用应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若成交供应商无法采取以上任何补救措施，导致采购人无法继续合法地使用前述开发成果，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返还已收取的金额。

（4）供应商承诺成交后接到采购人运行维护通知后可以在不超过 2 小时时间内响应。

#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

本项目将按照采购文件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中“六 磋商、评审”、“七 确定成交结果”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详见《服务评分表》和《商务评分表》。

## 二、评审原则及程序

### （一）评审原则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及标准进行独立评审。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 （二）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

1.1 详见供应商须知 22 条。资格性审查标准详见本章附件 1。

#### 2. 符合性审查

2.1 详见供应商须知 23 条。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本章附件 2。

#### 3. 磋商

3.1 详见供应商须知 25 条。

#### 4 最后报价有效性评审

4.1 详见供应商须知 26 条。价格有效性审查表详见本章附件 3.

#### 4.2 价格算术复核

##### 4.2.1 报价合理性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在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况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1) 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 (2) 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3) 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

#### 4. 2. 2 价格修正

磋商小组对提交最后报价承诺文件的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进行算术复核，最后报价、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在华南理工大学工程与服务采购交易系统开标一览表中填报的响应标报价与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的，以响应文件的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供应商最后报价承诺文件的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 (6) 供应商最后报价承诺文件的报价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供应商最后报价承诺文件的报价内容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4. 2. 3 报价缺项漏项的处理

(1) **响应报价中对响应标的的主体、关键内容有漏项、缺项的，其响应无效。**除上述规定外，供应商有非主体、非关键内容的缺项、漏项，均视为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成交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2)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采购需求》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需求》未明示的，由磋商小组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响应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4. 2. 4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响应报价，需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3. 比较及评价

磋商小组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提交最后报价承诺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服务和商务综合比较与评价。

### **(1) 服务、商务评审:**

磋商小组分别对各响应文件中服务、商务的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服务、商务方案等方面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在详细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 **(2) 服务、商务得分统计:**

①取所有评委服务评审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服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 0.01）。

②取所有评委商务评审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 0.01）。

③服务得分和商务得分相加得出服务商务得分。

## **4.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和价格评审**

### **4.1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者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中的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包），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对响应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响应报价扣除比例如下：

#### **(1) 非联合体响应**

供应商响应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服务时，报价给予  $K_1$  的价格扣除 ( $K_1$  的取值为 10%)，即：评审价 = 修正后的报价 \* (1 -  $K_1$ )；

#### **(2) 接受分包或联合体响应**

若项目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且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K_2$  的价格扣除 ( $K_2$  的取值为 4%)，即：评审价 = 修正后的报价 \* (1 -  $K_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4.2 价格评分**

4.2.1 磋商小组对提交最后报价承诺文件供应商的响应价格进行修正核实。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具体计算方式详见《附件 4：详细评审标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响应报价。

4.2.2 在评审期间，对响应文件的澄清按供应商须知 24 条内容执行。

### 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原则

按综合得分（商务、服务和价格得分相加）高低次序排出名次，综合得分相同时，依次按下列方法确定供应商排名：

- (1) 响应报价（由低到高）；
- (2) 服务评审得分（由高到低）；
- (3) 综合得分相同、响应报价和服务评审得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
- (4) 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 三、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第 33 条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 附件 1：资格性审查标准

序号	资格性审查内容及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 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如国家另有规定的, 则从其规定。(分公司响应, 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 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 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以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从其规定)
6	本项目属于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指采购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列明的服务)须全部由中小企业提供, 该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含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确定成交供应商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为判确定成交供应商准;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若供应商具有分公司的, 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该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若供应商为分公司的, 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同一合同项下)响

	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以供应商在《资格声明函》中的承诺为准）。
9	本项目 <u>不允许</u> 联合体响应。 <u>不接受</u> 成交备选方案。

## 附件 2：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及要求
1	已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报价一览表》，报价是唯一固定价
2	已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承诺函》
3	响应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4	已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适用)
5	响应文件已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6	磋商保证金已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
7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并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8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无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无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附件 3：价格有效性审查标准

序号	价格有效性审查内容及要求
1	经算术复核后最后报价承诺的价格未高于最高限价的。
2	经算术复核后最后报价承诺的价格未高于首次报价的。
3	经算术复核后最后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 <u>（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u>

#### 附件 4：详细评审标准

<b>分值构成</b> 服务评审部分：55 分 商务评审部分：25 分 价格评审部分：20 分					
评审类别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类型	总分	分值
服务评审	重要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	<p>对采购需求二、技术要求中“<b>具体要求或标准</b>”中标注“▲”的重要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共 2 项，最高分 8 分）</p> <p>标注“▲”的重要技术要求每项最高分值 4 分，响应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的，该项得 4 分。响应为“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p> <p><b>【注：如采购需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采购需求要求的为准。否则以供应商《技术要求响应表》的响应情况为准。】</b></p>	分级评分	8	0, 4, 8
	一般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	<p>对采购需求二、技术要求中“<b>具体要求或标准</b>”中未标注“★”或“▲”的一般技术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以层级序号如“1、”“2、”“3、”“...”作为评审项，“一、总体要求”中共 3 项，“二、具体要求”中共 6 项，最高分 18 分）</p> <p>每项最高分值 2 分，响应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的，该项得 2 分。响应为“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p> <p><b>【注：如采购需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采购需求要求的为准。否则以供应商《技术要求响应表》的响应情况为准。】</b></p>	分级评分	18	0, 2, 4, 6, 8, 10, 12, 14, 16, 18
	项目需求分析	<p>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包括但不限于：重难点问题分析、针对问题的解决措施）进行评审：</p> <p>1、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重难点问题，并提出完整的解决措</p>	分级评分	3	0, 1, 2, 3

	<p>施，且解决措施合理可行的，得 3 分；</p> <p>2、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重难点问题，并提出完整的解决措施，但解决措施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2 分；</p> <p>3、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重难点问题，并提出完整的解决措施，但解决措施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所编制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运维全景监测功能的构建方案、沉浸式运维操作功能的实现方案、运维状态评估与方案对比功能实现方案、运维考核与培训管理功能实现方案、典型运维场景细化（以管道与脐带缆运维为例）方案等进行评审：</p> <p>1、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制定本项目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且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8 分。</p> <p>2、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但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5 分。</p> <p>3、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2 分。</p> <p>4、未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分级评分	8	0, 2, 5, 8
组织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安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管理架构、项目团队的分工、项目团队的管理等）进行评审：</p> <p>1、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制定本项目完整的组织方案，且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5 分；</p> <p>2、组织方案内容完整，但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3 分；</p> <p>3、组织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分级评分	5	0, 1, 3, 5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出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运维场景	分级评分	7	0, 1, 4, 7

	<p>覆盖目标、运维功能实现目标、标准适配目标采取的措施及方案）进行评分：</p> <p>1、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制定本项目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且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7 分；</p> <p>2、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内容完整，但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4 分；</p> <p>3、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售后服务能力	<p>售后服务方案：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内容、售后服务计划及人员支持、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p> <p>①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制定本项目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且方案合理可行的，得 6 分；</p> <p>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但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4 分；</p> <p>③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完整，且缺乏可行性或针对性的，得 2 分；</p> <p>④未提供或其他情况，得 0 分。</p>	分级评分	6	0, 2, 4, 6

	同类业绩	<p>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质量合格的同类项目业绩，每项得 5 分，最高得 10 分。</p> <p><b>注：</b>1、同类项目业绩是指海洋新能源（含①漂浮式风机②固定式风机③海上运维装备④漂浮式（或固定式）光伏⑤波浪能⑥潮流能等之一）相关仿真培训系统开发或工程可研或技术研究或工程设计等。</p> <p>2、供应商业绩完成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每项业绩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和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作为证明材料。</p>	分级评分	10	0, 5, 10
商务评审	项目负责人	<p>供应商拟委项目负责人（仅限 1 人）</p> <p>具备同类项目经验的，得 4 分。</p> <p><b>备注：</b></p> <p>1、同类项目业绩是指海洋新能源（含①漂浮式风机②固定式风机③海上运维装备④漂浮式（或固定式）光伏⑤波浪能⑥潮流能等之一）相关仿真培训系统开发或工程可研或技术研究或工程设计等。</p> <p>2、供应商须提供项目负责人合同关键页作为证明材料，需要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证明材料须包括评审项所涉及的相关关键信息，否则供应商须提供补充材料予以说明（仅有供应商确认的材料不能作为佐证材料），若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供应商所提供材料不足以判断评审项得分是否成立的，该项目经验不得分。</p> <p>3、同时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月的社保证明与《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p> <p>4、不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分级评分	4	0, 4
	重要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对采购需求三、商务要求中标注“▲”的重要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 2 项，最高分 4 分）	分级评分	4	0, 2, 4

		<p>每项最高分值 2 分，响应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的，该项得 2 分。响应为“负偏离”的，该项不得分。</p> <p><b>【注：如采购需求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则以采购需求要求的为准。否则以供应商《商务要求响应表》的响应情况为准。】</b></p>			
	维保期	<p>供应商承诺的维保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2年）得 1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0.5 年，加 1.5 分，增加不足 0.5 年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b>备注：提供承诺，承诺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b></p>	分级评分	4	0, 1, 2, 5, 4
	应急响应能力	<p>供应商承诺成交后接到采购人运行维护通知可以 1 小时（含）内响应内的，得 3 分；</p> <p>供应商承诺成交后接到采购人运行维护通知可以 1 小时（不含）-2 小时（不含）响应的，得 1 分；</p> <p>本项最高得 3 分。</p> <p><b>注：提供承诺，承诺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b></p>	分级评分	3	0, 1, 3
价格评审	报价	<p>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响应报价) × 价格分值（精确到 0.01）。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响应报价。</p>	区间评分	20	1~20

#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软件和信息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华南理工大学

合同编号：

乙方：

合同签定地点：广州市

甲乙双方就甲方购买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1、 服务内容

1.1 服务内容：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1.2 数量：1套

1.3 履行地点、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甲方指定地点。

1.4 服务范围：（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

### 2、 合同总价（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2.1 合同总价是包括了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以及有关安装、培训、调试、验收、系统维保期保障、税费、乙方利润等的全部费用。

2.2 本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价。

### 3、 付款

3.1 付款办法：按如下A方式支付：

A：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剩余部分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一次性付清，每次付款前应由乙方提供等额发票。

B：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书面确认后，凭发票一次性付清。

3.2 发票内容：

本合同发票内容为 1.1 所述的服务内容+开发服务费（或软件开发费、技术开发费等）。

### 4、 验收

4.1 验收时间：在服务完成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由甲乙双方共同完成。

4.2 实施服务最终验收标准：按本合同约定、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以及国家、行业

有关规定和标准。

## 5、知识产权

(1) 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须开放接口或提供源代码，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 乙方保证在项目开发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和甲方的知识产权，如有侵权，乙方应当决定采取以下补救措施之一以使甲方能合法地继续使用前述开发成果：（一）自行获得第三方的许可；或（二）修改或更换前述开发成果使其不侵权。乙方采取前述补救措施的费用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无法采取以上任何补救措施，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合法地使用前述开发成果，乙方须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金额。

## 6、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6.1 乙方应按本合同附件的约定，负责实现\_\_\_\_\_。

6.2 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成果的各方面与协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相一致，在应用集成服务成果正确安装、正常操作的情况下，乙方必须对服务成果的正常使用给予不少于12个月的质量保证（即售后服务）期，在保质期内，乙方必须根据实际的需要进行技术支持，在实际需要的情况下进行程序的调整。此保证期（即售后服务期）从服务成果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 7、违约责任

7.1 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_日的，甲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

7.2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 8、其它

8.1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8.2 本合同书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_\_份。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

8.3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华南理工大学

甲方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乙方（盖章）：

乙方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 附件一:服务清单

服务名称	服务明细	总价(单位***)
****服务	实现****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封面

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  
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 响应文件

##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目录

一、资格性审查文件 .....	50
(一) 资格声明函 .....	50
(二)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	51
(三) 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	51
(四)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	54
二、符合性审查文件 .....	55
(一) 响应承诺函 .....	55
(二) 报价一览表 .....	56
(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57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58
(五) 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	59
(六)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	60
(七) 磋商保函 .....	62
(八) 政府采购磋商担保函 .....	63
三、服务评审文件 .....	65
(一) 服务评审自查表 .....	65
(二) 技术要求响应表 .....	66
(三) 项目需求分析 .....	67
(四) 项目实施方案 .....	67
(五) 组织方案 .....	67
(六)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 .....	67
(七) 售后服务能力 .....	67
(八) 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服务文件 .....	67
四、商务评审文件 .....	68
(一) 商务评审自查表 .....	68
(二) 商务要求响应表 .....	69
(三) 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	70
(四) 同类项目业绩表 .....	70
(五) 维保期 .....	70

(六) 应急响应能力 .....	70
(七) 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商务文件 .....	70
五、其他文件参考格式 .....	71
(一)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如联合体响应，需提供） .....	71
(二) 分包意向协议（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响应时适用） .....	73
(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响应时无需提供） .....	75
(四)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77

# 一、资格性审查文件

## (一) 资格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发布 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 的采购公告，本单位愿意参加上述项目/采购包号 (如有, 填写响应采购包号) 响应，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声明如下：

(一)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我方（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以下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采购包）响应的情形之一：

- ①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②供应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二)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的，我方承诺以独立供应商名义即非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的响应。

(三) 我方郑重承诺公平竞争：我方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本项目（采购包）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二)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响应，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三) 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微型企业适用；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参与响应的，其本身不作为扶持对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包组号：），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备注：

（1）供应商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小微企业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可参考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中的相关数据信息。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以上数据，新成立企业应参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3）“标的名称”和“行业”要与“一、项目基本情况”中的信息相对应。

（4）《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最终落款处的企业名称及盖章均为供应商。

（5）组成联合体响应，且承担合同总金额30%或以上工作的联合体成员的企业情况，请务必在以上声明函中体现。同时，需与《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中的相关内容一致。如两份资料内容信息不一致导致磋商小组

无法判断的，则不享受政策优惠。

(6) 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温馨提醒：

1.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按以上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 **3、监狱企业相关证明**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四) 其它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 二、符合性审查文件

### (一) 响应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的采购文件，我方完全理解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现决定响应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成为成交供应商，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2.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仔细研究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结果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4.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
5.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的，贵方将不退还磋商保证金（如有）。
6. 我方如果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响应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代表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二)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

报价单位：人民币

标的名称	响应报价	备注
	小写： 大写：	

**备注：**

1. 响应报价须用人民币报价。
2.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响应并签署响应文件，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企业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法定代表人 <u>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u> 粘贴处
--

法定代表人 <u>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u> 粘贴处
--

##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授权书声明：（法定代表人姓名）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的响应活动，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民称（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 （五）磋商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响应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_\_\_\_\_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后附递交磋商保证金的凭证扫描件**

## (六)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项目编号: SCUT-FW-20250125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1	★ (1) 采用 B/S 或 C/S 架构, 支持 Web 端进行管理, 同时支持工作站/VR 设备进行重型仿真训练。其中 B/S 架构用于 Web 端的管理后台(用户管理、课程编排、数据看板、评估报告查看等), 便于跨平台、免安装的日常管理。C/S 架构用于工作站、VR/MR 设备客户端, 保障仿真计算、高帧率渲染和低延迟交互的性能需求。			
2	★ (3) 支持多人协同训练: 支持多名学员在不同终端(如一人操作船舶, 多人操作不同设备)进入同一虚拟场景, 扮演不同角色(如操作员、吊车手、监督员)进行协同作业演练。			
3	★ (4) 模型精度: 关键设备模型应达到工程级工程级 LOD 300-400 细节, 几何结构误差在 1cm 范围内, 物理分辨率不低于: 7680 × 2880 (基于物理渲染) 材质纹理。支持场景动态光照、实时阴影、粒子特效。			
4	★ (5) 并发支持: 至少支持 20 个以上在线学习终端和 5 个以上并发重型模拟训练会话。			
5	★ (7) 系统支持用户角色(管理员、教员、			

	学员)管理和权限管理体系。支持系统数据 (操作日志、评估结果)存储和传输。			
6	★ (8) 系统支持 Unreal 或 Unity 3D 主流图形开发平台, 保障前沿图形能力。支持 C++ 二次开发, 提供 C++ 语言或 Python 二次扩展接口, 同时交付系统时提供完整的《系统架构说明书》、《API 接口文档》、《二次开发指南》等开发文档。			
7	.....			

注：（1）如采购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供应商参照上表格式，自行核对，自行将采购需求中的“★”列填，并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响应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证明材料为准，未作要求的以本表的响应情况为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七) 磋商保函

(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按“供应商须知表”要求提交相关材料，无  
需提供磋商保函，**编制响应文件时可删除**)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 号

致：XXX 采购人

本保函作为(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的采购公告提供的磋商保证金，(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 元整 [保证金金额] ((小写) ¥ 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响应有效期满前，响应供应商撤回响应；
2. 响应供应商未能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响应供应商未能及时按采购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4.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响应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

## (八) 政府采购磋商担保函

(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按“供应商须知表”要求提交相关材料，无需提供磋商担保函，**编制响应文件时可删除**)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SCUT-FW-20250125)(以下简称‘本项目’)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供应商参加响应时应向贵方交纳磋商保证金,且可以磋商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磋商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成交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大写),即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个月止。

### 三、承担责任的程序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贵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贵方支付磋商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贵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月日

备注：此为政府采购磋商担保函样本，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提供，但不能偏离且不限于以上实质性内容！

### 三、服务评审文件

#### 特别提示

请供应商认真核对以下自查表相关资料提供情况，**标明页码并在“广咨国际数字化响应工具客户端”编辑响应文件时，将响应文件对应的证明材料页码与评审条款进行一一对应标识**，供应商应充分重视标识的过程，以便磋商小组能够快速、准确地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于没有标识、标识错误或者标识不全等供应商工作不认真行为，导致磋商小组的评审出现偏差的，其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 服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应答证明资料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1	服务响应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2	项目需求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3	项目实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4	组织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5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6	售后服务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根据《附件3：详细评审标准》的内容填写上述表格

## (二) 技术要求响应表

### 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中标有“▲”的内容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如有证明材料或承诺：见 页
	.....			

说明：

- (1) 请供应商将采购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有“▲”的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 (2) 此表可延长。

### 2、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技术要求条款的响应情况（标“▲”的条款除外）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如有证明材料或承诺：见 页
	.....			

说明：

- (1) 把采购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 (2)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 项目需求分析**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需求分析（包括但不限于：重难点问题分析、针对问题的解决措施），具体见详细评审表。

### **(四) 项目实施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运维全景监测功能的构建方案、沉浸式运维操作功能的实现方案、运维状态评估与方案对比功能实现方案、运维考核与培训管理功能实现方案、典型运维场景细化（以管道与脐带缆运维为例）方案等，具体见详细评审表。

### **(五) 组织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安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管理架构、项目团队的分工、项目团队的管理等），具体见详细评审表。

### **(六)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

供应商提出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运维场景覆盖目标、运维功能实现目标、标准适配目标采取的措施及方案），具体见详细评审表。

### **(七) 售后服务能力**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内容、售后服务计划及人员支持、应急保障措施等），具体见详细评审表。

### **(八) 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服务文件**

## 四、商务评审文件

### 特别提示

请供应商认真核对以下自查表相关资料提供情况，**标明页码并在“广咨国际数字化响应工具客户端”编辑响应文件时，将响应文件对应的证明材料页码与评审条款进行一一对应标识**，供应商应充分重视标识的过程，以便磋商小组能够快速、准确地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由于没有标识、标识错误或者标识不全等供应商工作不认真行为，导致磋商小组的评审出现偏差的，其结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一)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应答证明资料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则打√)	证明文件 (如有)
1	同类业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2	项目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3	重要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4	维保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5	应急响应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页

根据《附件 3：详细评审标准》的内容填写上述表格

## (二) 商务要求响应表

### 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中标“▲”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中标有“▲”的内容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如有证明材料或承诺：见 页
	.....			

说明：

- (1) 请供应商将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中标有“▲”的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 (2) 此表可延长。

### 2、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中条款的响应情况（标“▲”的条款除外）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描述	对采购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对应响应文件位置及页码
				如有证明材料或承诺：见 页
	.....			

说明：

- (1) 把采购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 (2) 此表可延长。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 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的角色	联系方式	同类项目业绩项目名称、竣工验收的时间
1		项目负责人		
.....				

具体要求详见详细评审标准

### (四) 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的内容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							
.....							

具体要求详见详细评审标准

### (五) 维保期

提供承诺，承诺格式自拟。

### (六) 应急响应能力

提供承诺，承诺格式自拟。

### (七) 供应商认为其他必要的商务文件

## 五、其他文件参考格式

### (一)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如联合体响应，需提供）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的响应。现就联合体询价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一、由为本次响应联合体主体方，为协办方，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本项目的磋商工作。
- 二、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授权主体方负责本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主体方在响应、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本次响应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
- 四、主体方 负责工作，协办方负责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工作内容以合同为准。

五、联合体各成员的划型如下：

成员 1: \_\_\_\_\_ 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成员 2: \_\_\_\_\_ 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

- 六、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的详细内容和规定在成交后经各方协商后报采购人同意另行签署协议或者合同。
- 七、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响应，联合体项目责任人不能作为其他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如因发生上述问题而导致联合体响应无效的，联合体其他成员可追究违约责任。
- 八、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 九、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如联合体未成交，本协议自动废止。
- 十、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主体方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协办方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备注: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和签署。

## (二) 分包意向协议（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响应时适用）

备注：若以合同分包形式参加响应时，参考下列格式提供《分包意向协议》。不允许以分包形式参加响应的，可不提供本协议。

### 分包意向协议

立约方：

（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就华南理工大学海洋工程数字化运维培训系统定制开发服务 SCUT-FW-20250125（包组号）的响应事宜，与（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通过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 在本次响应有效期内，（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同意（甲公司全称）进行上述响应事宜。

若成交，各方按照本协议中约定的分工事项，完成各方对应的工作。

二、 各方分工：

1. 本项目响应工作由（甲公司全称）负责。
2. 本项目由（甲公司全称）授权人员负责与采购人联系。
3. （甲公司全称）为分包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4. （乙公司全称）为分包承担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5. （……公司全称）为分包承担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6. 分包给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金额比例□符合□不符合（请勾选）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
7. 如本项目或采购包属于预留份额面向中小企业，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8. 如成交，各方应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和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三、 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四、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随响应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分包意向协议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分包意向协议成员各执 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响应时应签订本协议，协议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 (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响应时无需提供）

编号：

\_\_\_\_\_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 \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签定编号为 \_\_\_\_\_ 的《 \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机构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 \_\_\_\_\_ % 数额为 \_\_\_\_\_ 元 (大写 \_\_\_\_\_ )，币种为 \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 \_\_\_\_ 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 \_\_\_\_\_ 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 \_\_\_\_\_ 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四)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